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LNG GROUP LIMITED

中國天然氣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31)

委任非執行董事

中國天然氣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肖聰先生(「肖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三日起生效。

肖聰先生，41歲，目前為民眾證券投資諮詢有限公司的董事。肖先生於中國傳媒大學(前稱為北京廣播學院)畢業，取得新聞與傳播學士學位，彼曾於多間公司擔任不同管理職位，包括自二零一五年起擔任天安金融控股(深圳)有限公司及誠寧科技產業投資(深圳)有限公司的高級合夥人，於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六年期間擔任泰昌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的主席及法人代表，及於二零零二年至二零一零年期間擔任湖北衛視大型活動部門製作主任。

肖先生並無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其任命並無特定任期，惟須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輪值告退及重選連任。肖先生將收取酬金每年50,000港元，有關酬金由本公司的薪酬委員會所建議，並經董事會參考其技能、知識、資格、經驗及非執行董事之職責而釐定。

於本公佈日期及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肖先生已確認(i)彼於過往三年並無於香港或海外其他公眾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ii)彼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iii)彼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係；(iv)彼並無於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任何權益；及(v)概無任何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條至第13.51(2)(v)條規定予以披露，亦無有關肖先生委任的其他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此熱烈歡迎肖先生加入本公司。

承董事會命
中國天然氣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簡志堅

香港，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二名執行董事簡志堅博士(主席)及李繼賢先生；及三名非執行董事林家禮博士、馬世民先生及肖聰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少銳先生、周政寧先生及林倫理先生。

* 僅供識別